

关于西吉县红十字会2024年度审计报告

京中兴林华审字【2025】第0044号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67号1号楼2层2003室

电话：010-85162600

邮编：100005

电子邮箱：3846871337@qq.com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5GB885SU0



关于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项 目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01-03
二、 财务报表	04-06
三、 财务报表附注	07-16
四、 事务所资质文件	17-20



审计报告

京中兴林华审字【2024】第00044号

西吉县红十字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吉县红十字会财务报告，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西吉县红十字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西吉县红十字会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



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西吉县红十字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西吉县红十字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西吉县红十字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



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西吉县红十字会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 年 05 月 06 日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编制单位：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08,424.58	463,784.43	短期借款		
财政应返还额度			应付款项		
短期投资			应付工资		
应收款项			应交税金		
预付账款			预收账款		
存 货			预提费用		
待摊费用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股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408,424.58	463,784.43	流动负债合计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债券投资			长期应付款		
长期投资合计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固定资产原价		12,198.00	受托代理负债：		
减：累计折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2,198.00	负债合计		
在建工程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12,198.00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减：无形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净值			净资产：		
无形资产合计			非限定性净资产	408,424.58	475,982.43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408,424.58	475,982.43
资产总计	408,424.58	475,982.4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08,424.58	475,982.43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



业务活动表

会民非02表

编制单位：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年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一）捐赠收入		1,580,109.83	1,580,109.83	588,547.26
（二）会费收入				
（三）财政拨款收入				
（四）商品销售收入				
（五）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				
（六）投资收益				
（七）其他收入		729.74	729.74	185.59
收入合计		1,580,839.57	1,580,839.57	588,732.85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1,513,259.00	1,513,259.00	368,277.37
（二）管理费用				
1、固定资产折旧费				
2、无形资产摊销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22.72	22.72	373.50
费用合计		1,513,281.72	1,513,281.72	368,650.8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67,557.85	67,557.85	220,081.9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



现金流量表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西吉县红十字会

项 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1,580,109.83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729.74
现金流入小计	13	1,580,839.57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513,259.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它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2.7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513,281.72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67,557.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67,557.8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57.8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会计:



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年度民非账套财务报表附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西吉县红十字会(以下简称“单位”或“本单位”)系经中国共产党西吉县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登记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642223MB1G89582A，负责人：马国良；机构性质：群众团体；单位地址：西吉县中街文化旅游广电局三楼。

宗旨和业务范围：救灾备灾工作，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开展急救培训，普及急救、防灾避险知识，参与推动无偿献血、遗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的相关工作，管理西吉县红十字志愿者队伍，弘扬人道主义建设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协助人民政府和上级红十字会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执行《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后续规定。

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事业单位会计准则的声明

单位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盈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单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制，自每年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计量属性）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单位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单位将予以特别说明。

4.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应收款项

单位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单位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提取采用单项测试与组合测试（账龄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在资产负债表日，除对列入合并范围内母子单位之间应收款项或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之外，单位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会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某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其他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



的，可对该项应收款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转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坏账准备不足转销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

(1)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装物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标准：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根据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单位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



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单位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单位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单位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3	2.425
机器设备	10	3	9.70
办公设备	5-8	3	19.40-12.125
运输设备	15	5	6.33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单位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



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在开发阶段的资本化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单位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单位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单位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 职工薪酬



单位职工薪酬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单位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10.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单位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单位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单位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



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单位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单位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单位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单位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单位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本报告期未发现采用重大前期会计差错。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现金		
银行存款	408,44.581	463,784.4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408,44.581	463,784.43

2.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12,198.00		12,198.00
其中：设备		12,198.00		12,198.00
办公家具				
2. 累计折旧合计				
其中：设备				
办公家具				
3. 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设备				
办公家具				
4. 账面价值合计				12,198.00
其中：设备				12,198.00
办公家具				

注：固定资产为本年12月份增加，在次年1月计提折旧。

4. 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404,44.58	67,557.85		475,982.43
合 计	404,44.58	67,557.85		475,982.43



5、收入

(1) 捐赠收入

主要业务类别	收入	
	上年数	本年数
本级捐赠收入	30,000.00	23,034.38
匿名收入	125,134.63	22,000.00
助学金	4,500.00	
退役军人慰问金	281,476.86	
积石山地震捐款	81,435.77	
企业定向捐款		430,000.00
个人定向捐款	60,000.00	1,000,000.00
捐赠款		105,075.45
困难救助	6,000.00	
合 计	588,547.26	1,580,109.83

(2) 其他收入 729.74 元，全部为利息收入。

6、费用

(1) 业务活动成本

主要业务类别	费用	
	上年数	本年数
捐赠支出	368,277.37	1,513,259.00
合 计	368,277.37	1,513,259.00

(2) 管理费用 22.72 元，全部为银行手续费。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的说明

本单位无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八、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本单位无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九、净资产变动额

2024 年度净资产变动额为 677,577.85 元，其中：收入合计 1,580,109.83 元，费用合计 1,513,259.00 元，净资产变动额为收入合计减去费用计，净资产增加额为 677,577.85 元。



十、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一、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二、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三、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四、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五、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七、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西吉县红十字会

2024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202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变更。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再次复印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周铮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大街1号楼南四层402D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3268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函(2017)1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7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再次复印无效

430100160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06月17日

2012年06月08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再次复印无效

43010016001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9年06月17日

2012年06月08日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为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王强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8-07-07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林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130130198807070001

再次复印无效

本证书为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有效期为一年。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maximum year after that this is issued.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本证书为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本证书如盖有省级注册会计师协会
会徽即为有效证书。

同意聘任
聘任工作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

签字
CPA

姓名: 王强

同意聘任

签字
CPA

姓名: 王强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由会计师事务所统一保管。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满两年时，应将其注册证书交回会计师事务所。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否则无效。

NOTES

1. When保管,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ance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